

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合法、合规、合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预案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结合行业、地区同岗位的平均薪酬水平和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薪酬，有利于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强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意识，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白礼西、段茂兵、詹学刚

2023 年 6 月 9 日